

111 學年度自主學習檔案徵件說明

※配合教育局每年 4 月舉辦學生自主學習檔案比賽，本校於 3 月舉辦校內徵選，請一到六年級學生踴躍參加。

※歷年優秀得獎作品請按此連結觀看或掃描 QR：

<https://tten.tp.edu.tw/Login/TeachFileView>



※本徵件說明已置於校網「寒假專區」，比賽辦法公告於校網「最新消息」
相關問題請洽教務處薛老師，電話：(02)27963721-213

主題說明	<p>主題自訂：舉凡在一定期間的學習成長歷程與軌跡、多元智能學習與評量資料、多方興趣成長心得，或與學生學習成長有關的各項議題等，均可作為檔案內容</p>	注意事項	<p>※徵件類別 學生個人組：學生個人針對特定主題或學習領域，展現自主學習之歷程。 學生合作組：同校學生二至五人，以校內正式課程展現自主合作學習之歷程。</p> <p>※收件日期：112 年 3 月 7 日至 10 日</p>
重要規定	<p>※檔案徵件封面請依主題自行設計，須呈現檔案主題、學習起迄時間、學校、作者及指導老師等名稱，右上角須留空(6cmX6cm)作為參展作品編號黏貼，檔案內容之各項資料，須標註建檔時間。</p> <p>※作品頁數最多 50 頁，須包含目次。資料一律裝入 A4 大小透明資料袋中，並自目次頁起標上頁碼，單面列印，每個透明內頁以 2 個單面 A4 為限（共 2 頁）。</p> <p>※指導老師最多一人。</p>		
評選說明	<p>※評選獎勵：校內比賽選出特優、優選、佳作作品(件數依作品品質而訂)，頒發獎狀與 e 酷幣 10 至 50 點，參與臺北市比賽得獎可得 150-200 點</p> <p>※評選送件：校內作品擇優送件，件數依臺北市比賽規定。送件作品須繳交實體檔案與 PDF 電子檔</p> <p>※評選標準：比照臺北市比賽標準，依作品之「清晰性」、「完整性」、「真實性」、「創造性」及「應用性」評選。</p>		